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6月24日
發文字號：部授食字第1041301616號
附件：



修正「農藥殘留容許量標準」。

附修正「農藥殘留容許量標準」



部長蔣丙煌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署長決行